

湖滨镇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社会公开稿)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0年4月30日至7月30日，县委第四巡察组对湖滨镇进行了巡察整改“回头看”。9月16日，县委第四巡察组向湖滨镇反馈了巡察整改“回头看”工作情况和整改工作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镇党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关于镇党委对第六轮巡察意见反馈问题整改质量不高问题。

1.部分问题仍未整改完成。镇党委落实整改责任未盯紧靠上，导致巡察整改质量不高，巡察反馈的问题有1/3未整改到位。对于部分历史遗留问题，因存在畏难情绪迟迟未研究出解决方案，导致部分重点工作推动不力。如轻纺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建设中断问题，至今未拿出有效方案推动问题解决。

整改落实情况：严格落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坚决抓好整改落实。巡察组反馈问题后，湖滨镇于9月29日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分别于9月30日、11月2日、12月8日3次召开巡察整改推进会，强化整改力度，确保整改质量。对于轻纺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建设中断问题，正会同相关部门积极协商解决。

2.基层发展有短板，信访问题突出村、作风建设薄弱村、财务管理混乱村仍存在。

整改落实情况：严格落实《湖滨镇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实

施党建月反馈季检查半年评估年终考核工作机制的方案》，特别是对软弱涣散村、工作后进村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顿落实。对信访问题，加大了政策法规宣传，定期召开分析研判会，对矛盾问题及时化解，消除不稳定因素。向各村重新印发了《博兴县农村财务管理制度（试行）》，加强各村对农村财务管理制度的学习，5个村更换了财会人员，加强了财务审计和监督管理，督促各村严格履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规定及时报账审账，杜绝了违规现象的发生，财务管理混乱现象得到纠正。

3.“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不扎实问题仍未彻底解决。

整改落实情况：责成柳桥管区、南门管区写出书面检查，并通报至各基层党组织，以此为反面教材，举一反三。

4.问题整改作风不实。镇党委对于巡察反馈问题没有做到底子清、情况明，部分问题止步于表面，未深挖问题根源。如巡察反馈违规报销部分干部职工保教费用 4.52 万元，镇党委仅将反馈意见中举例的几笔予以收回，其余未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巡察反馈的违规发放津贴补贴，超标准接待，超标准伙食费、住宿费、个人交通补助费，违规报销保教费，违规报销与实际业务不符的发票、往年应收账款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前期未整改完成的 2016 年 7 月 69 号凭证支 2016 年 1-7 月养老保险问题也已整改完成，通过与当时全镇缴纳保险人员的保险扣除数核对，将责任具体到个人后，对于多扣除的已随工资返到个人，少扣除的已从工资中扣除，涉及金额较大的个人已将差额部分交回。此次共收回 2964.32 元违规报销的保险个人部分。

5.巡察整改成果运用不到位。镇党委没有将巡察整改作为提升工作效能的有效手段，整改成果没有得到充分运用，部分整改

仅停留在纸面上。如反馈的机关人员外出不按规定报备、考勤制度执行不严等问题，虽经整改完善了相关考勤、外出报备制度，但巡察组在查访中发现，镇便民服务大厅仍存在工作人员外出不报备、群众办事无人受理的情况。

整改落实情况：建立健全了各项制度机制，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对照新完善的《湖滨镇机关制度汇编》，加强了机关人员和便民服务大厅人员管理，严格执行外出报备制度和 AB 岗制度，做好帮办代办，实现一窗受理，积极推进“好差评”制度开展，让群众少跑腿，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二）关于政治站位不高，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和上级工作要求有差距问题。

1.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措施不力。镇域工业经济以化工、厨具等传统产业为主，高新技术等创新型产业占比较低，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产值仅占全县高新技术企业产值的 0.56%，镇党委在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上效果不佳。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邀请县科技局及山东维德认证技术有限公司讲师授课，对高新技术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及相关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惠企政策进行宣讲。通过政策引导、产学研服务和项目支持，努力拓展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前景。二是聚力双招双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充分发挥产业优势，用好各种招商方式，瞄准高端，注重高新技术，2020年双招双引工作取得新突破，新签约立项项目 7 个，到位资金 13.8 亿元，同比增长 158%。

2.推动新旧动能转换措施不力。按照省规划，镇域支柱企业永鑫化工集团 300 万吨地炼产能，以 27.45 亿元的补偿价格整合转移到烟台裕龙岛炼化一体化项目。为转换动能，永鑫化工集团

培育了部分新项目，但质量不高，均不属于高端化工，制约新项目发展的土地、资金、人才等问题也较为突出，镇党委在推动解决以上问题上缺乏有效举措。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引导永鑫集团积极向高端化工和绿色化工方向转型升级，由传统的地炼企业转变为高端化工企业，自2020年开始计划实施脂肪胺和尼龙系列项目、金属储氢及氢能源一体化示范应用项目、生物柴油一期工程3个过10亿元项目建设，加快公司新旧动能转换，促进企业转型升级。目前脂肪胺和尼龙系列项目已立项完成，其他手续正在办理中，并已申报省市重点项目。其他2个项目工艺包已购买，正在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二是针对永鑫新旧动能转换，湖滨镇成立重大项目服务专班，实行“一项目一专班”工作制度，项目专班实行“定人、定点”联系制度，所有项目都有专人负责、专人联系、专人统筹，主动靠上，切实把握项目的实际需求，跟踪协调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把服务工作做精、做细、做实。

3.推动传统产业提档升级措施不力。湖滨镇未将湖滨轻纺工业园打造成推动传统产业提档升级的重要战场，管理、建设滞后，园区环境脏乱差，产业发展无特色、无优势，园区内“小散乱污”企业多，家庭式作坊难以监管，很多小企业占地承包合同一签几十年，给工业园的再规划带来很大困难。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升级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对园区1800米道路进行了提升改造。二是全面落实环境整治各项措施，对园区主要街道店外经营、占道经营等行为进行了专项清理整治。三是通过对园区企业进行地毯式摸排，建立一企一档，全面排查园区内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常态化定位管理，努力打造美丽、

生态、文明工业园区。四是充分利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打造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基础设施项目，引导传统产业提档升级。

4.应对重特大灾害能力不足。2019年“利奇马”台风引发的特大洪涝灾害暴露了湖滨镇在化解灾情、应对灾害方面的不足。如，应急能力差，抗灾救灾组织部署混乱，人员调配随意；应急物资储备不足，预备河水倒灌紧急转移村民时，探照灯、涉水裤等物资短缺，需紧急购买补充；水利部门对涵闸日常检查维护不及时，造成涵闸渗漏等。面对存在的问题，镇党委灾后未及时认真总结教训借势建立起应急管理体系，切实提高全镇应急管理能力。

整改落实情况：2020年以来，先后制定出台《湖滨镇2020年防汛抗旱工作意见》、《湖滨镇防汛应急安置工作预案》、《湖滨镇防汛应急人员转移安置工作预案》，成立防汛指挥部，加强防汛指挥调度。同时加大了防汛物资储备，投资30万元，用于购置防汛物资、救灾安置、排涝设备租赁等。因小清河、预备河防洪工程，涵闸正在重新修建，待修建结束后安排专人看管。

5.脱贫攻坚在精准施策上仍有欠缺。贫困人口识别精准度不高，存在部分档外户或脱贫不稳定户未及时纳入的问题。住房安全跟进不及时，部分村民长期住土坯房屋，直到问题反馈后，才进行房屋改造。

整改落实情况：坚持对扶贫对象实施动态管理。针对贫困人口识别精准度不高的问题，于2020年5月2日经村民代表民主评议，5月14日党政联席会议审核通过，纳入相对贫困人口管理两户。对于住房安全跟进不及时问题，应修缮的全部依程序进行修缮，修缮完成全部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按规定程序进行改造，改造后依程序验收，确保住房安全有保障。

6.污水管网等涉及污染治理问题得不到有效解决。镇域内污水管网存在严重质量问题，2013年以来管网建设共计花费2743.15万元，但管网质量问题目前仍未彻底解决。轻纺工业园通往污水处理厂的管网被截断，园区内4家企业被迫租用罐车向污水处理厂拉污水，至今未解决。园区内为解决小木器加工户分散喷漆造成污染而设立的集中喷漆点利用率不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加强对管网日常巡视及管理维护，发现问题质量问题立即上报维修，先后投入15万元对3个泵站实施维修，对污水管网被截断问题继续积极协商。二是对集中喷漆中心进行了改造，目前集中喷漆车间改造完成，共20个喷漆房，可同时容纳20户喷漆作业，基本满足全镇30余户喷漆户的作业需求，加强对全镇木器加工户尤其是喷漆户的日常监管，出动网格员队伍开展日巡查，同时每周开展一次夜查行动，确保所有喷漆户必须进集中喷漆车间统一作业。

7.对镇域企业服务有余，管理不足。如永鑫化工集团党建工作基础薄弱；其产值与对社会的贡献值不成正比，2017年省税务局核查永鑫化工集团时就指出其税收贡献率低的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加强对镇域内企业的管理。与永鑫集团党支部书记进行谈话交流，提高其企业服务意识，选任专职党建管理员，促进企业党建带动作用。

8.对个别经济强村领导力较弱。个别村私营经济活跃，在外经商办企业的流动党员较多，村党支部至今无法组织“主题党日”等党员组织生活，镇党委解决该问题的办法不多；个别村对全面从严治党认识有偏差，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坚决，2013年至今仍用集体资金违规报销个人费用，镇党委未发现、未制止。

整改落实情况：严格落实《关于农村党员以视频直播形式参加党内组织生活的办法》，目前，有多个支部党员因工作、务工等原因采取视频直播方式召开组织生活，切实提高了参会率。针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坚决，存在违规报销个人费用等问题，镇纪委及时介入，对村委主任、会计进行了诫勉谈话，责令相关人员将违规报销的费用退还村委。

（三）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而不实，作风建设存在差距问题。

1.镇党委抓党风廉政建设未与主责主业同部署同落实，2020年工作计划未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作出谋划。党员干部违法违纪问题多发态势未能扭转，2019年6月以来，湖滨镇因违法违纪受处分27人次，其中违反国家法律法规14人次。廉政谈话开展不扎实，部分科级干部廉政谈话只谈业务不谈廉政，以工作交流作为廉政谈话内容。婚丧喜庆事项报备把关不严，个别镇职工、村干部孩子结婚宴请报备超出宴请范围要求，镇纪委未做到及时谈话提醒并予以纠正。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进一步压实领导责任，强化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意识。一是进一步落实廉政谈话制度，中秋国庆期间，通过党政联席会要求科级干部利用一周时间，对分管科室干部及包保村的村两委成员集中开展一次集中廉政谈话。二是加强全镇党员教育，2019年9月30日，镇党委组织全体科级干部到廉政文化教育基地开展警示教育；2020年6月30日，组织全体机关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2020年6月2日，组织各村主职干部到县农村干部警示教育中心集中开展廉政警示教育。

2.镇党委对宣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不到位，

导致部分党员领导干部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意识不强，镇域内请客送礼之风屡禁不止。2019年市纪委察访检查中，湖滨镇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受处分8人次，其中7人次是因收受礼品，给全镇党员干部带来极坏影响。镇党委作风整治措施不力，抗击“利奇马”台风造成的洪涝灾害后，机关干部工作作风懈怠，工作推诿应付，得过且过。

整改落实情况：进一步宣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增强党员领导干部的遵纪意识。镇纪委加大明查暗访力度，2020年春节、中秋节期间，镇纪委组织专人进行查访。结合正在开展的“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保障博兴高质量发展”作风攻坚提升行动，进一步改进干部作风，安排全体机关干部进行入户进企大走访，征集到群众不满意问题194条，针对问题实时整改，在全镇上下营造担当作为、攻坚实干的浓厚氛围。

3.报销不规范，存在报销凭证所附的会议记录内容与支出内容无关、支出协议与所附文件时间冲突、原始单据无主要负责人签字等现象。

整改落实情况：自该项问题反馈之日起，对于报销凭证所附附件，财经中心做到了认真整理、审核，尤其注意会议纪要、文件时间等容易忽略的事项，同时严格遵守主要负责人在原始单据上报销的签字程序。

4.镇财政记账不规范，包括记账无原始单据、同一支出事项重复收据等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自该项问题反馈之日起，财经中心在记账时特别注意原始单据问题，以保证所有记账均有原始单据，同时对于不能一次性支付的款项进行挂账处理，从而避免同一支出事项

重复收据问题。

5.镇敬老院工资发放缺乏监管。所聘临时工未与湖滨镇政府签订用工合同，工资由敬老院代为发放，用工不规范且工资发放缺乏监管，存在漏洞。

整改落实情况：2020年11月13日，经委托山东宏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博兴县12349居家养老信息服务中心，成交金额146250元，服务期限3年。经委托王宁律师事务所及湖滨镇司法所出具审核意见后，12月4日召开党委会通过双方托管合同。

（四）关于基层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存在薄弱环节问题。

1.湖滨镇党建工作总体基础较好，但在转化个别软弱涣散村、化解矛盾信访等方面存在一定弱项，解决村级矛盾求稳怕乱，拿不出攻坚克难的勇气切实找出有效的方案，全镇25个村中，软弱涣散村2个、后进村2个，占全镇行政村数的16%，有3个村信访量大，年年整顿年年弱，且存在一个市委组织部挂牌督办的软弱涣散村。

整改落实情况：对软弱涣散村、工作后进村严格落实“五个一”包保措施，逐村制定整顿方案，积极发挥县派第一书记作用，目前，均已整顿完成。

2.全镇党员35岁以下的占总数14.9%，60岁以上的占总数38.1%，初中以下学历的占总数43.28%，老中青党员比例失衡，部分党员文化程度较低，在引领新思想、新方向及推动新农村建设等方面能力不足。

整改落实情况：2020年新确定发展对象全部为60周岁以下人员，其中，35岁以下的14人，占新确定发展对象的35%，高

中以上学历的占 50%。

3.非公企业党建工作抓得不实。镇党委担心抓党建工作会引起非公企业主反感，近三年镇财政对非公企业党建无专项投入，未做到经济、党建“两手抓、两手硬”，非公企业党建工作有弱化、虚化、边缘化的现象。

整改落实情况：举办非公企业“淬火工程”培训班 1 期，组织非公企业党员重温入党誓词，接受党性教育；设立非公企业党建专项资金，对新建立党组织的每个非公企业补助 3000 元，共补助 5 个新建党支部 15000 元，用于开展党建活动。

4.非公企业党组织作用发挥不够。个别非公企业建立党支部只是为了发展党员，对组织生活存在应付心理，与企业生产经营结合不紧密，缺少吸引力。

整改落实情况：选任工作能力强、素质高的机关干部担任非公企业党建指导员 20 名，定期指导非公企业党建工作，非公企业党支部每月按时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按时上传灯塔党建在线-山东 e 支部，上传率 100%，在发展的同时不断加强党员教育学习。

5.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严不实。理论学习不系统、不深入，学习内容大多以中央省市县会议精神、政策文件为主，学习形式单一，集中学习、被动学习多，在理论联系实际方面做得不够，学以致用水平还需提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召开理论中心组学习研讨会议 11 次，严格落实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二是加强理论中心组个人自学，确保学习

范围、学习时间、学习实效；三是每次研讨后，及时收集整理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的发言材料并做好归档。

二、村级党组织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关于抓基层打基础不够牢固，村级党组织建设力度不够问题。

部分村“小微权力”清单制度落实不到位。走访发现“小微权力”清单制度宣讲不到位，部分村重大事项决策程序不严格，会议记录过于简单，没有讨论环节，不能体现民主议政作用。

整改落实情况：2020年8月、9月主题党日，安排各管区、包村干部对“小微权力”清单制度进行宣讲，要求各村将小微权力清单宣传册发放到户。

(二) 关于扶贫和民生事业建设存在弱项问题。

1. 镇村干部宣讲扶贫政策不够到位。随机走访贫困户6户，3户对于“两不愁三保障”等基本的扶贫政策不清楚、不知道。

整改落实情况：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帮扶责任人以及村组织书记扶贫政策培训会，印制了400份“扶贫政策应知应会”宣讲纸由帮扶责任人下发至贫困户。利用周一村组织书记例会及点名时间，加大了对扶贫工作的强调，扶贫办定期开展走访查看贫困户对帮扶政策的了解情况。

2. 部分村民生问题亟待解决。经走访了解，柳舒村东南角预备河岸排水设施未配套，积水无法排出，容易产生内涝；村东南角扬水站未建水闸，村委多次申请，该问题一直未解决，存在安全隐患。

整改落实情况：针对预备河排水设施未配套问题，已与县指挥部对接确定好设计方案，因冬季难以施工，待天气转暖后开始

动工。

（三）关于村级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

违规发放会议补助、违规报销个人费用、报销不规范、票据管理使用不规范、未经集体决策违规举债等财务问题仍不同程度存在。

整改落实情况：根据县委巡察组要求及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已经将涉及6个村违规发放的会议补助、违规报销的个人费用全额追回，对报销和票据管理不规范的进行了整改，要求各村今后兴办公益事业时要严格履行相关程序，加强财务公开和管理。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2567001

电子邮箱：bxxhzbz@bz.shandong.cn

中共湖滨镇委

2021年2月18日